附件7：

****传染病防治应急预案****

1.发现疑似传染病病人，应详细填写门诊病历，并将患者转到医疗机构就诊。

2.成立传染病防治应急处理领导小组，具体负责处理疫情期间的防治工作。

3.一旦确诊学生患有某种传染病病例，应在第一时间报告后勤处及院防治领导小组，启动应急防治预案。

4.各系部、各班考勤员每天统计班级学生的出勤情况。发现因病缺课的，应详细询问，若发现有传染病疑似症状时应立即与辅导员联系，辅导员与学工处汇报，学工处应对病人进行相应处置。

5.学工处应根据不同病种，利用多种形式开展健康教育，做好相应的防治宣传预防工作，以增强师生自我保护意识。

6.技术准备：每年进行一次传染病防治应急预案演练，培养应急领导小组及医务人员熟练处理传染病疫情的能力。

7.物质准备：①经费投入：设置传染病防治应急专项经费。②药品器械配备：抢救药品（肾上腺素、地塞米松、阿托品、10%葡萄糖酸钙、50%葡萄糖）、消杀用品消毒液（84消毒液、2%戊二醛、75%酒精）、喷雾器、隔离衣裤帽、手套、口罩等防护用品。

8.传染病疫情流行时：A对宿舍、教室、定期消毒：a.通风；b.紫外线灯照射1小时；c.物品、物表及地面消毒：用2000mg/L（4%）“8.4”消毒液擦试或浸泡；B、指导密切接触者做好个人防护，进行健康宣教和指导。C、建立传染病防治台帐。

9.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依法追究责任：①对隐瞒、缓报、谎报或授意他人隐瞒、缓报、谎报的。②在应急处理中玩忽职守、失职、渎职的。③拒不履行应急预案和专项应急预案职责的。④未建立严格的防范和应急处理责任制度的。⑤阻碍应急处理工作人员执行的。⑥拒绝接受检查、隔离等应急措施的。⑦不服从传染病应急防治领导小组统一调度的。⑧未储备应急事件中所需的设施、设备、药品和医疗器械等物品的。⑨未按规定及时报告和采取控制措施的。